

##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终止增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东信和平（俄罗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俄罗斯公司”）为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4,275万卢布，公司持有其81.08%股权。

2020年3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满足俄罗斯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经各股东协商一致，同意按照现有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共同以现金形式对俄罗斯公司增资1亿卢布（实际人民币出资金额以出资时汇率折算），其中公司增资8,108万卢布，其他两名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合计增资1,892万卢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俄罗斯公司三名股东尚未实际出资。

2023年1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终止增资的议案》，董事会一致同意终止对俄罗斯公司增资的事项。

#### 二、本次终止增资事项的原因说明

俄罗斯公司主要经营智能卡的制造及销售，自成立以来租用的厂房场地较小，为了满足俄罗斯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提升其本地化生产能力，保持其在俄罗斯市场的竞争力，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俄罗斯公司以股东增资的方式购地建厂。鉴于俄罗斯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且增长快速，现金流较为充沛，其自有资金完全可满足购地建厂投资资金需求，原本需要三方股东对俄罗斯公司进行增资已没有必要性。经三方股东友好协

商，同意终止对俄罗斯公司的增资。

### 三、本次终止增资事项的审批程序

#### 1、审议程序

本次对俄罗斯公司终止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处理本次终止增资的相关审批或备案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终止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对俄罗斯公司的增资，系基于俄罗斯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后作出的决策，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四、本次终止增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俄罗斯公司终止增资的事项，不会影响俄罗斯公司购地建厂及提升本地化生产能力项目进展。本次终止增资后，俄罗斯公司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八日